

证券代码：430249

证券简称：慧峰仁和

主办券商：恒泰长财证券

北京慧峰仁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23 年 5 月 22 日
2.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3. 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4. 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5.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王文奎
6.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会议的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6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31,485,800 股，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88.94%。

（三）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大会情况

1.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列席 5 人；
2.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列席 3 人；
3.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

公司财务负责人列席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董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以及我国的法律法规开展工作，董事长王文奎先生代表董事会就 2022 年的工作进行了总结，编制了《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31,485,8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二）审议通过《关于〈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监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以及我国的法律法规开展工作，监事会主席代表监事会就 2022 年的工作进行了总结，编制了《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31,485,8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按照《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公司章程》、《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等规章制度的要求，编制了 2022 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31,485,8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四）审议通过《关于〈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对 2022 年财务状况、经营业绩、现金流量及重要财务指标进行说明分析，并编制了《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31,485,8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五）审议通过《关于〈2023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提出 2023 年财务工作及指标预算，并编制了《2023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31,485,8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六)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综合考虑公司经营情况、当期资金需求等，公司 2022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31,485,8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七) 审议通过《关于预计 2023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6 日公告的《北京慧峰仁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预计 2023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14）。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3,437,62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事项，出席本次会议的关联股东王文奎、北京合众同创商贸中心（有限合伙）、苗雨旺、张静予以回避表决，回避股数 28,048,180 股。

三、律师见证情况

(一) 律师事务所名称：北京植德律师事务所

(二) 律师姓名：郑超、张孟阳

(三) 结论性意见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相关法律、行政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及

《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会议的召集人和出席本次会议人员的资格以及本次会议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均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目录

- （一）《北京慧峰仁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 （二）《北京植德律师事务所关于北京慧峰仁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北京慧峰仁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5 月 22 日